公司代码:688377　　公司简称:迪威尔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行业、市场、国际贸易及外汇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年半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迪威尔	68837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跃玲	魏晓文
办公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迪西路8号	南京市六合区迪西路8号
电话	025-68553220	025-68553220
电子信箱	zqb@nj-develop.com	zqb@nj-develop.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6,402.79	118,792.70	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124.72	71,307.40	8.1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23	4,089.73	-86.06
营业收入	39,261.53	34,472.57	1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7.32	4,240.90	3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3.78	4,455.81	21.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	6.64	增加1.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9	3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9	37.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3	3.34	增加1.49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迪威尔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178	5,025	5,025	0	无	
杨建民	境内自然人	14.8973	2,175	2,175	0	无	
李跃玲	境内自然人	10.9247	1,595	1,595	0	无	
陆卫东	境内自然人	9.0411	1,320	1,320	0	无	
叶兆平	境内自然人	4.6575	680	680	0	冻结	680
张洪	境内自然人	4.4863	655	655	0	无	
杨舒	境内自然人	4.2466	620	620	0	质押	620
南京南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96	600	600	0	无	
曹本明	境内自然人	3.4247	500	500	0	质押	500
陆玮	境内自然人	2.2603	330	33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张利先生和李跃玲女士,法人股东实业公司和南迪咨询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自然人股东李跃玲是张利的配偶,自然人股东张洪为张利的兄弟。自然人股东杨建民与杨舒系父女关系。自然人股东陆卫东和陆玮系叔侄关系。除此以外,本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在十余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伴随着世界油气开采设备行业的发展而稳步成长,已经成为一家集研发、生产、营销为一体的科技型制造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公司逐步聚焦于深海、压裂等油气设备专用件,顺应国家高端装备制造业及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的发展规划,坚持"市场专业化、管理精细化、产品极致化"的发展理念,以"把公司打造成全球领先的高端装备零部件制造企业"作为未来的发展目标。

报告期内,受到新冠疫情、地缘政治及供求关系的影响,国际油气价格大幅波动,国际油气公司普遍消减资本性投资,行业景气度下降。通过与主要客户在深海、陆地高压井口等市场保持紧密合作,保持了订单和业务的稳定。国内油气开发受能源安全政策驱动,油气勘探开采的资本性开支维持或有增加,利好于国内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在全球油气市场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况下,通过巩固客户关系、加强订单开发、确保产品品质等多种途径,保证了井口及采油树专用件产品销量的总体稳定;同时,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对深海设备专用件、压裂设备专用件产品的开发,深海设备专用件和压裂设备专用件的合计收入占比进一步上升,已经成为公司主要的利润点和增长点。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3.93亿元,同比增长13.89%。

报告期内,公司与全球知名油气技术服务公司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加强。与此同时,随着中国加大油气勘探开发投资,特别是页岩气和深海油气开采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也在报告期内加强了与中海油等油气公司及国内领先的油气技术服务公司的研发及业务合作。公司一直坚持产业链延伸的发展战略,完善的产业链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符合当前产业发展对供应链的稳定性要求。

面对油价大幅波动带来的挑战,公司正在推动"创新降本增效行动",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成本费用控制,实现经济效益的稳步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对2020年年初资产负债表进行了调整,具体涉及调整项目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内容。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706　　公司简称:曲江文旅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曲江文旅	600706	长安信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高艳
电话	029-89129355
办公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塔南路)曲江文化大厦7层
电子信箱	qjwldsh@12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020,502,978.15	2,645,450,647.35	2,645,450,647.35	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1,843,955.90	1,056,792,656.44	1,056,792,656.44	-10.8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13,312.52	-29,950,984.28	-29,950,984.28	
营业收入	344,588,699.17	649,942,644.37	649,942,644.37	-4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6,702.19	65,029,659.38	65,029,659.38	-27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497,248.35	58,342,905.16	58,342,905.16	-33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2	6.15	6.15	减少17.2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0	0.36	-27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0	0.36	-273.3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92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16	114,511,121	0	无 0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3.97	8,544,320	0	未知 0
章安	境内自然人	0.95	2,052,159	0	未知 0
卢冬芳	境外自然人	0.82	1,774,380	0	未知 0
魏玉芳	境外自然人	0.52	1,118,000	0	未知 0
北京通三益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1,029,600	1,029,600	未知 0
周爽	境内自然人	0.42	902,740	0	未知 0
上海宏开升集装箱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720,000	720,000	未知 0
马文	境内自然人	0.29	614,040	0	未知 0
青岛鑫诚酵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未知	0.24	520,000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受新冠疫情影响,根据西安市政府及主管部门防疫要求,公司所辖景区自2020年1月24日起关闭、旅行社暂停经营团队旅游,所管辖酒店(含餐饮)自2020年1月27日起暂停营业。

根据西安市政府防疫统一安排,2020年2月29日至5月29日,大唐芙蓉园景区、西安城墙景区、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楼观道文化展示区等恢复对外开放并实行预约免费入园,于5月30日起恢复入园收费;曲江海洋极地公园自5月22日至29日恢复营业并实行免费入园,自5月30日起恢复入园收费;公司受托管理的开放式景区已自2020年2月21日起恢复对外开放;酒店、餐饮业务自2020年3月1日起有序恢复营业。7月14日起,文化和旅游部发文允许旅行社恢复经营跨省(区、市)团队旅游,公司旅行社业务逐步恢复。

新冠疫情对公司收费景区及各类景区内的经营业务、酒店餐饮业务、旅游服务(旅行社)及旅游商品销售业务造成了较为严重的影响。公司受托管理的开放式景区业务、园林绿化业务仍依据已签订合同开展。

面对疫情带来的考验,公司一手做好疫情防控,一手全力推动复工复产,紧紧围绕"一核三化四大产业"战略目标,紧扣"挖存量、拓增量"的经营思路,统一思想、正视困难,理清思路、创新变革,积极谋求在新形势下转型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根据2020年2月14日修订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规定,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公司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文件。7月初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1685)。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685号),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逐项落实,并已按时完成反馈意见回复的披露及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工作。

2、重点项目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唐华宾馆的基础上提升改造的西安唐华华邑酒店五一劳动节重新亮相;以唐文化为主线打造的餐饮IP御宴营提升改造项目顺利完工,并于6月1日开业;大唐芙蓉园芳林苑酒店于2020年4月1日停业提升改造。

3、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聚焦转型升级、加强人才建设,通过从主题旅游产品设计、各类活动组织、营销推广等多方面着手,多措并举扩大各类经营性收入。具体包括:

(1)积极整合旅游演艺资源、景区资源、酒店资源,探索优化"日游夜演"产品模式,提升旅游体验。以"旅游+"为导向筹划新增游园活动及开发具有景区特色的旅游产品,酒店餐饮领域通过推出住房套票、酒店餐票,利用暑期举办各类小吃节、龙虾节、烧烤啤酒节,加强与周边景区的联动、盘活现有资源。

(2)随着疫情不断向好,公司加快"走出去"的步伐,加大与域外景区的联系,积极开拓新业务。

(3)加快建设智慧旅游平台,打造全体系多业态、多公司统一管理的智慧化平台,智慧旅行服务平台,促进全域旅游建设。

(4)重视人才培养,不断创新培训形式。建立钉钉云课堂十大类型课程,开展视频授课,与校企合作不断扩增公司资源和人才培养渠道。

(5)根据国家、所在地省市区政府出台的相关扶持政策,公司积极申请有关政府补助,减缓疫情冲击。

4、社会责任方面

(1)2020年初,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全力投入抗击疫情工作,第一时间成立了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订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疫情防控应急方案》,各下属单位积极做好园区、酒店、餐饮等每日定时杀菌消毒工作,全力保障游客及员工的身体健康安全。公司利用下辖景区环园广播、自媒体(微信、微博等)、景区LED、展板、海报标语等形式进行疫情防控宣传,为数家市级留观酒店提供服务。配合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做好社区及写字楼疫情防控排查工作,设立党员示范服务岗,持续通过电话询问、入小区走访等形式,对人员进行排查、登记、体温监测和上报等工作。公司为抗击疫情前线的医务工作者、一线工作人员捐赠物品支持抗击疫情工作。

(2)根据《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西安市国资委关于印发(市属国有企业减免非国有企业房租的实施细则)的通知》(市国资发〔2020〕17号)要求,公司对符合条件的租户实施租金减免,涉及租户约200多家,租金减免约1,121.46万元,帮助非国有企业共渡难关,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关键时刻的"稳定器"作用,彰显公司主动担当、共同战"疫"的社会责任。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为规范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同时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此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此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2)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财政部的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自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

(2)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3、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影响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将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拆分为"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拆分为"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项目,"资产减值损失"改为"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2)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确认收入以及《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a新收入准则将所有收入统一纳入一个确认模式——控制权模式,而后判断是否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条件,如果不满足,则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b新收入准则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由风险报酬转移变为控制权的转移。

c新收入准则按照分摊至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对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重大融资成分、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合同折扣等做了详细的规定。

d新收入准则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明确规定根据各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相对单独售价分摊交易价格。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影响报表格式,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2)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在衔接规定方面,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按照新的会计准则重新评估了公司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2020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年8月18日

公司代码:600307　　公司简称:酒钢宏兴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酒钢宏兴	60030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利军	孙延锋
电话	0937-6715370	0937-6719802
办公地址	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电子信箱	irjg@jiugang.com	irjg@jiuga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8,091,464,821.76	39,587,050,412.83	-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50,033,494.34	11,808,752,785.11	-0.5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677,711.07	1,283,338,168.23	-30.83
营业收入	15,826,338,629.78	22,767,349,540.59	-3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883,582.24	769,432,027.2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777,510.71	759,301,664.0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7.0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2	0.122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2	0.1228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6,62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79	3,431,600,950		质押	1,700,000,000	
黄奕操	境内自然人	0.36	22,399,97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19,335,391		未知		
翁秀平	境内自然人	0.24	15,243,300		未知		
张有贤	境内自然人	0.17	10,660,000		未知		
陆凯	境内自然人	0.14	8,664,198		未知		
邓能标	境内自然人	0.14	8,590,408		未知		
王志伟	境内自然人	0.13	8,000,000		未知		
林晓燕	境内自然人	0.12	7,807,333		未知		
上海沛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7,382,749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钢铁行业产业链各个环节产生了巨大影响,公司经营面临诸多不利局面,进口铁矿石价格持续上涨、蒙古原燃料通关量大幅下降,对公司降本增效工作带来较大影响;同时,下游用钢企业普遍延缓复产复工,钢材库存高企、供大于求的矛盾日益凸显,钢材价格持续走低,致使公司盈利空间被严重挤压。面对困境公司迅速调整部署,一手毫不放松抓疫情防控、一手统筹有力抓生产经营,狠抓"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工作落实,把脉问题导向精准施策,坚决打响疫情防控阻击战、止滑减亏增盈攻坚战,齐心协力实现了"一季度少下降、二季度正增长"的阶段性任务目标,从根本上扭转了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局面,公司二季度亏损面明显收窄。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及系列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以加强党的建设,围绕生产经营建设、改革发展中心工作,坚持"安全第一、环保优先、质量至上、效益为本"的生产经营方针,按照"一季度少下降、二季度正增长、三季度补欠账、四季度保目标"的进度要求,大力开展"拓存创增"活动,着力提升应对风险能力,团结和带领全体员工工作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步、措施同力,有力推动了公司高质量发展。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58.26亿元,铁、钢、材产量分别完成319.1万吨、376.2万吨和400.2万吨,主要开展的工作如下:

(一)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

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党的十九大及系列会议、习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心,重点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和"拓展存量创造增量"等中心工作开展理论学习,进一步统一思想。聚焦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围绕管理提升年等重点工作,找准党建工作切入点,稳步推进公司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改革,实现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有机融合。

(二)落实疫情防控责任,筑牢疫情防控堤坝

自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以疫情防控为中心,始终把职工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突出"快、细、实",在"效、严、保、新"下功夫,落实防疫重点环节管控,确保防控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重点把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作为关键着力点抓实抓细,全公司一盘棋统筹各方力量共同抗击疫情;构建"全覆盖、无盲区"的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机制,疫情防控"实施精准摸排、构建防控体系、压紧靠实责任、坚决战胜疫情",切实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稳定顺行。

(三)夯实经营管理基础,提升经营内生动力

按照市场化机制原则,在指标体系建设的基础上,建立经济运行价格体系,既贴合各单位的经营实际,又为后期建立考核体系提供便利和可执行性。同时,以"效益最大化"为基本原则,建立产品销售经济模型和各利润中心为主、铁前成本单位为辅的日利润测算体系,动态监控公司销售价格和成本变化,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深入推进"管理提升年"活动,以提升经营管理为主线,全面排查公司经营管理中的短板弱项和瓶颈环节,制定专项提升举措进行重点突破。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按照市场化模式优化薪酬分配,"一厂一策"制定更具激励性绩效考核方案,进一步激发各主体生产经营主动性和积极性。以"阿米巴"经营模式为核心建设经济运行体系,将经营绩效向最小单元进行承包,同时配套相应的绩效激励体系,培养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意识,推动全员参与经营管理。

构建公司《重点领域合规风险清单》,逐步建立起以内部控制为基础、制度健全为保障、重大事项风险管控为重点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依法合规治企能力。

(四)加强安全环保工作,确保体系有效运行

进一步夯实安全管理基础,全面落实安全"红线、底线"管控、隐患清零、危险作业安全措施落实、事故反思和专项排查等重点工作,持续营造安全管理的高压态势;改革安全培训方式,提升整体培训效果。加强污染物异常排放和无组织扬尘的管控和治理,持续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长效化管控,各单位厂容厂貌、环境保护规范化管理等问题得到了明显改善。

(五)深入"拓存创增",提升经营质量

加强成本过程管控,在2015-2019年趋势成本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成本对标对表,从原料价格、原料消耗、配料结构、行业对标、劳动生产率以及制造费用等方面,按照成本性态,开展多维度、全要素的最优比成本分析,查找制约工序成本降低的影响因素,指出各单位在成本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挖潜方向,为"提质增效、转型升级"攻坚行动提供决策支持。结合生产经营实际,通化化生产组织,充分释放生产产能,实现商品材产量"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目标任务;加强基础管理,严抓岗位标准化作业,完成了故障事故数同比降低15%的目标任务;进一步强化以高炉为中心的生产经营组织模式,成立铁前一体化工作小组,专项开展铁前技术攻关,协调解决铁前单位存在的问题,保障高炉低成本稳定顺行。

(六)增强创新引领,以创新助推高质量发展

坚持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发挥品牌引领作用。碳钢产品坚持低成本、差异化、品牌化,不锈钢产品坚持加快高端高质产品研发,持续提升专业化应用供给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开发推广成效显著,不锈钢904L钢种12mm以上厚板试制开发成功并已发往客户进行试用,254SMO钢种完成18mm厚规格板材工艺开发,J430抗菌铁素体不锈钢成功应用餐具生产企业,抗菌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绿色工厂、绿色产品认证取得突破,无铬耐指纹、无铬钝化镀锌铝镁钢板产品被评为"甘肃省第一批绿色产品"。"绿色化、信息化、智能化"改造持续发力,西沟矿智能化采场改造项目已投入实用,主要设备实现无人化操作,本质安全水平和相应劳动生产率进一步提高。

(七)优化营销管理,提高产品盈利能力

紧紧围绕优化资源配置、收缩销售半径,进一步拓展西北地区销售渠道,加强重点单位、重点工程对接,进一步提升西北地区市场占有率,强化区域市场话语权,提升产品盈利能力;重点加强直供及终端客户的拓展工作,争取高强钢、高建钢、大型工程用钢、高端线材、扁钢等订单,先后与中核四〇四、甘建投、公航旅、五矿集团等7家战略客户续签或新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同时,大力开展技术营销,实现产品、钢、研、用一体化快速反应机制,加大铝电用钢、电解槽钢、阴极扁钢等品种材的开发力度,有效的提高了品种钢盈利水平。

(八)紧盯重点工程建设,确保按期达产达效

围绕高质量发展,以7号高炉优化升级项目等重点项目为核心,落实管理责任,全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对建设项目的影响,在保证安全、质量等前提下保障完工进度。上半年交工项目15项,计划完成率94%;竣工项目10项,计划完成率91%。

(九)全心全意依靠职工办企业,着力构建酒钢命运共同体

认真贯彻"全心全意依靠职工办企业"思想,坚持发展为了职工、发展依靠职工、发展成果共享的理念,以改善偏远及高温岗位为重点,持续改善职工餐、劳保及生产生活条件。2020年上半年,发放价值16万元的疫情防控"爱心包";发放58部价值17.284元的血压仪;更换1万元的净水器滤芯;上半年共发放困难救助金和意外伤害互助280,100元;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任务和改革重点工作,广泛开展"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主题劳动竞赛、"安康杯"竞赛暨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和"五小"活动等群众性经济技术活动,激发全员参与技术创新的积极性,形成人人参与创新、人人参与改革、人人参与经营、人人参与管理的良好氛围,促进关键指标进步,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下半年,随着国家积极的财政政策、相对宽松货币政策及各地"六保""六稳"施策落地效应渐显,促进内需释放,加之国内疫情总体可控,国内经济延续稳中向好发展态势,钢材需求总体处于恢复性增长态势,但仍存在供需错配现象,加之钢企增产意愿较强,部分产能置换新建项目相继投产,国内钢材产量或高于去年同期,供大于求的矛盾更加突出;原燃料供给方面,因铁矿石港口库存维持低位,海外铁矿石发运量波动较大,且价格震荡高位运行,公司将面临更为严峻的生产经营压力。公司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全国两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勇担企业使命,统筹推进"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及"拓存创增"活动,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盈利能力,确保全年各项经营任务顺利完成。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和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307　　股票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0-029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9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正展先生召集主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

(3)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的保密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董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融资能力,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在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0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增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1.3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将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大写:陆亿元整)综合授信额度的期限由一年调整为三年,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办理各类信贷业务。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授信计划范围内签署有关合同,由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具体业务并及时向董事会履行报告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转让全资